

关于赵雅诗等 2 位教职工试用期满转正 考核结果的公示

赵雅诗等 2 位教职工自 2023 年 9 月份与我校正式签订 3 年劳动合同，根据《劳动合同法》规定，试用期为 6 个月，即该 2 名教职工将于 2024 年 3 月份试用期满。根据桂院政人事〔2022〕29 号《桂林学院新入职教职工试用期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文件要求，经个人工作总结汇报、理工学院考核小组及相关专业教职工评议和投票，现将考核结果公布如下：

赵雅诗，2023 年 9 月聘任为专职辅导员，现试用期满，考核合格。

樊展攢，2023 年 9 月聘任为专职教师，现试用期满，考核合格。

公示期为 3 个工作日，即 3 月 3 日至 3 月 5 日。如对公示结果有异议，请以书面形式并署真实姓名向李红波院长反映。

联系电话：3699595， 邮箱：539891833@qq.com

